

壹 聖經的中心人物

蘇佐揚

全部聖經的中心就是「基督」

摩西五經與舊約歷史是預表基督； 詩歌是讚美基督；
先知書是預言基督； 四福音是描寫基督；
使徒行傳是傳揚基督； 新約書信是解釋基督；
啓示錄是榮耀基督； 總而言之，是

「高舉基督」

聖經分新舊兩約。舊約 39 卷，共 929 章，23214 節。中間的一章是約伯記 29 章；最長的一章是詩篇 119 篇；最短的一章是詩篇 117 篇；最短的一節是歷代志上一章 1 節（英文聖經），以斯帖記及雅歌中沒有題到神的名字。

新約 27 卷，共 260 章，7959 節，中間的一章是羅馬書 13、14 章；最短的一章是啓示錄十五章；最短的一節是約翰福音十一章 35 節。

一、摩西五經所預表的基督多屬於教義方面，如創世記一章的光，預表基督爲世上的光，第三章神所預備的皮衣，預表基督爲神的被殺羔羊，作人得救的義袍。

方舟預表基督爲唯一救法；亞伯拉罕爲以撒娶妻，預表神爲基督娶教會爲新婦；老僕人到遠方尋找以撒的妻子，預表聖靈到世界預備教會。

雅各夢中所見的天梯，預表基督爲人神之間的中保（約一 51）；出埃及記中逾越節的羔羊，預表基督爲代贖的羔羊；摩西、亞倫分別預表基督爲救主與祭司；曠野的銅蛇預表基督爲信心的救法，望而活。

二、舊約歷史中，波阿斯娶路得，是主娶外邦教會爲妻的預表。大衛的生活所預表基督的事，在詩篇中可以到處發現；他的兒子所羅門預表基督爲和平之君。

還有很多的預表，只要我們留心去看，便覺津津有味，處處是新鮮的舊材料。

三、詩篇讚美基督，是琳瑯滿目、美不勝收的最佳作品。第一篇，廿三篇，廿四篇，四十五篇是何等的美麗啊！

四、箴言讚美基督是活的智慧。「雅歌」讚美基督，是滿有愛情的新郎。如果懂希伯來文的話，那麼你看這幾卷詩歌，會越看越滋味，愛不釋手。文筆的美麗，體裁的特殊，令人不能不佩服聖靈指導那些作者的高超技巧。

五、先知書平常分爲四大先知，十二小先知；這種以先知書的章數多少而分大小，當然不合理，不過可以幫助我們易於記憶。

四大先知書是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和但以理書；十二小先知書是何西阿書、約珥書、亞摩司書、俄巴底亞書、約拿書、彌迦書、那鴻書、哈巴谷書、西番雅書、哈該書、撒迦利亞書和瑪拉基書。他們預言基督的降生，是由童女而生，生在伯利恒，並且預言基督一生如何受苦。他們有一個共同預言的題目，就是基督要來在地上作王。聖靈的目的是預言基督第二次再來，先知們卻以爲是首次降臨在地上作王，所以預言中常有首次降臨與二次降臨結連在一起，這是因爲先知預言不分遠近，如人在高山上看遠山，遠近如在一條線上。

瑪拉基書與馬太福音中間有四百年，神在其間沒有把啓示賜予世人，那時有一些所謂「僞經」（可稱經外作品）問世，其中最著名爲瑪客比書上下卷，記載一些猶太人革命的歷史。

六、四福音是在一度黑暗之後太陽似的出現了，聖靈託付四位信徒站在四個立場上描寫基督的人生：

1·馬太福音描寫基督是「天國之王」，坐在大衛寶座上的和平之君。

2·馬可福音描寫基督是「眾人之僕」，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 45）。

3·路加福音描寫基督是「全人類之子」，祂有人的情感，但沒有人的罪；祂最能體恤軟弱的人，是人的模範；祂是古往今來唯一的「真人」，正像祂是唯一的「真神」一樣，祂來是要拯救全人類，使人成為神所喜悅的兒子。

4·約翰福音描寫基督是「神」，但這位神是活在人間。在約翰福音十章 30 節說得很清楚，祂與神是有平等的權柄，一樣的榮耀，祂就是神，約翰福音十章 30 節與 35-36 節說得何等強而有力阿！

5·使徒行傳又稱為第五福音，或聖靈行傳，那是聖靈降臨之後藉著使徒和眾信徒宣傳基督的紀錄。聖靈已經來了，祂的工作任務是「榮耀基督」（約十六 13-14）。若有人現在還要求聖靈降臨，那是天下的大糊塗，因為聖靈已經來了，不必再求祂來，祂還要「永遠與我們信主的人同在」（約十四 16）。我們既然信主，就已經接受聖靈的施洗潔淨，祂在我們心裏，隨時準備充滿我們，叫我們活著就是基督，而且叫我們為主傳揚到地極（徒一 8）。

6·保羅書信共十三封，解釋基督是如何作世人的救主，怎樣作教會的元首和未來世界的君王。

7·希伯來書共十三章，解釋基督如何為大祭司長，為信徒代禱。

8·雅各書共五章，解釋基督在猶太信徒中的地位與榮耀。基督是實行的，不只是理論的；基督也是平民化的，不是貴族化的。

9·彼得前後書是描寫基督與在患難中的基督徒同受甘苦。

10·約翰一、二、三書是基督徒與偽基督徒，並異端之不能相容。

11·猶大書是基督徒與不信派之敵對行動，我們的主要保守祂的真信徒。

12·啟示錄是榮耀基督在未來的世界裏如何得勝空中的惡魔，戰勝人類的罪魁，毀滅陰間死亡。祂要做全球最高的領袖，並全宇宙的永遠統治者、時間與空間的支配者。願榮耀歸於祂。

愛主的信徒，願這本偉大的聖經，成了我們的懷中寶，行軍的錦囊，辦公的原則，商賈的顧問，教學的參考書，治家的法寶，人生的指南針，歧途的指路碑，引領我們向形而上最高級的人生途徑上邁進。這是神的希望，是主的思想，是每一位愛主者的禱告。阿們！

貳 四福音的認識

一、四福音與舊約的關係

舊約為四福音的引言，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在四福音中活生生的表現出來，所以四福音中充滿了由舊約引用的話語、預表的解釋與預言的應驗等。

馬太福音一章 1 節是把讀者的思想引回到舊約時代裏去。復活的主也把門徒的思想引到舊約一切關於基督「先受苦後得榮耀」的預言裏去，使他們更明白聖經，徹底相信。

路加福音廿四章 27, 44, 45 節所記載的是最美的幾幅寫照，也可以說是一件神跡。

二、四福音與律法

主耶穌生在律法以下（加四 4），所以祂的任務是對猶太人宣傳天國（太十 5-7，十五 23-24；約一 11），而且祂的職份被保羅稱為「為真理作了受割禮人的執事，要證實所應許列祖的話」

（羅十五 8）。祂所行的既已應驗一切的律法，於是恩典便跟著湧流出來了。

登山寶訓並不是今日教會的重要守則，或教會真理的中心，這寶訓乃是律法的重新解釋，連祂自己也在神聖的律法咒詛之下被掛在木頭上，可是祂的被掛，有一天卻成為天國時代（千年國時）登山寶訓應驗的基礎。

八福在今日的教會中仍沒有使人得著，反之，那些虛心哀慟等的人，到處被人藐視，直到天國由天降臨之日，八福要真正的實現在人間；登山寶訓也要取代摩西律法，成為天國政府的憲法了。

三、四福音與教會真理

四福音除了有兩次題過「教會」以外，並不披露教會的真理。耶穌被猶太人拒絕接受祂為王與救主之後，才向門徒題到祂那奇妙的任務：「我要建立我的教會」（太十六 16-18）。但事實並不成立於當時，乃在不久的將來。不過，祂一生勞苦，所栽培與訓練的一班門徒，在五旬節聖靈降臨後，卻成為教會中的第一群人了（林前十二 12-13；弗一 23）。

一般猶太信徒希望耶穌在地上成為彌賽亞，新約的信徒卻以耶穌為心中之主，與祂同為神的後嗣，過屬天的生活，在將來與祂一同作王，在未來的世界中享榮耀，在今日的世界裏只是寄居的客旅而已。猶太人與信徒這種絕對不同的思想，可以將四福音書並新約書信作為代表。

四、四福音所描寫的耶穌

四福音雖然是四個作者站在不同的四個立場去描寫主耶穌的生平，但其一貫性卻未嘗減少。他們都描寫主耶穌三種的聖職：「先知、祭司與君王」。

1·耶穌為先知。祂與舊約先知同樣地為神的僕人，祂有人的一切性格，但祂卻是空前絕後、舉世無匹的大先知，祂也是眾先知預言的中心，應驗先知許多的預言。

神在古時藉眾先知說話，不過是「主僕」的關係，但神與耶穌卻是「父子」的關係（來一 1-2）。眾先知本身不大明白所傳的信息，耶穌卻完全明白神的旨意，傳播神的「心」。眾先知不過是神的「聲音」而已，耶穌卻是神的「本身」（申十八 18-19）。

2·耶穌為君王。祂是大衛的子孫，根據「大衛約」，先知們強調基督是大衛王的「永遠承繼者」，在四福音裏，作者更確定了祂的王權。

登山寶訓不是為今日教會而發的，是基督未來王國的律法基礎，是公義與和平的真正解釋（賽十一 2-5）。

眾先知講預言，如在高處看「遠山」，他們看見基督受苦與得榮耀是在同一的「平線」上，其實兩者間隔了一個很長的教會時期，好像遠近兩山隔了一個寬闊的山谷一樣。

這位君王得榮耀之後，就要在地上成立祂的國度，在人類中實施天國的政權，應驗大衛條約一切的應許（路一 30-32；徒二 29-36，十五 14-17），正如亞伯拉罕條約是應驗在祂第一次降臨的一樣可靠。

基督從來不稱為教會之王（教會沒有王，所以天主教有教皇並不合聖經真理），教會在將來天國裏是基督的新婦，地位比以色列人高，以色列人不過是這君王的部下或百姓而已。

3·耶穌為祭司。先知是代表神與人來往，大祭司卻是代表人去朝見神的。

人既有罪，必須有代贖者。人既貧窮，必須有救濟者才能解決困難，耶穌在十架上完成這兩種重大的任務（來五 1-2，七 25，八 1-3。參閱約十七章「中保的禱告」），祂在天上現在正作我們

的大祭司，為我們禱告。馬太福音十二章 6 節，41-42 節，耶穌自己向世人表示祂的三種神聖職務，祂：

作大先知，比約拿更大，
作大祭司，比聖殿更大，
作大君王，比所羅門更大。

五、四福音的一貫性

四福音作者雖然立場不同，筆法有異，但其一貫性卻是很明顯的擺在讀者面前，他們一同描寫耶穌為完全的神、人。各書各有其獨具的性格，如：

馬太描寫耶穌為王 馬可描寫耶穌為僕
路加描寫耶穌為人 約翰描寫耶穌為神

但馬太亦未嘗不將耶穌的神性充份表現出來。路加亦充份地顯示祂為神、為王、為僕，其它二書亦然。不過，馬太福音似乎靠近舊約，主耶穌為猶太人，並向祂的門徒解答他們對新約真理的問題。約翰福音卻比較近新約，可說是為「萬人得救」而寫的。啓示錄揭開了天上的秘密，四章 6-8 節有四個活物可以與四福音作一天上與地上的對比：

獅子	牛	人	鷹
馬太福音	馬可福音	路加福音	約翰福音
王	僕	人	神

四福音共同描寫的事件如下：

1. 施洗約翰之事
2. 五千人吃飽
3. 耶穌基督為王
4. 耶穌被猶大所賣，受死
5. 耶穌復活，顯現
6. 預言耶穌再來。

原文
解經

殿庫與院庫

(馬太福音廿七章 1-8 節)

蘇佐揚

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 (4 節)。

猶大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裏，出去吊死了。祭司長拾起銀錢來說：這是血價，不可放在「殿庫」裏 (5, 6 節)。

「庫」，原文是 KORBAN^①，即馬可七章十一節所說的「各耳板」(英文 CORBAN 源於這字，解作收捐袋或奉獻籃)。這是一個巨大的「奉獻箱」，放在「內殿」頭一部份「院子」中祭壇的右邊。奉獻者根據他們向神所許過的願，將「聖幣」交與祭司，投入這箱內，因此，這箱應譯為「殿庫」，因為是放在「內殿」中的。

另外，一個奉獻箱放在內殿之外「婦女院」中，即婦女與孩子們等候丈夫到「院子」中獻祭時，在該處禮拜上主者。那個奉獻箱，即投兩個小錢的寡婦所投入的，中文也譯為「庫」(可十二 41)，原文是 GAZOPHULAKION^②，這箱放在婦女院中，為自由奉獻的人投錢入內的。婦女院是聖殿中人頭湧湧最擠迫之處，所以許多人在此箱內秘密投入奉獻，可以不驚動別人。主耶穌所說「不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便是指在此奉獻而言，應譯為「院庫」。

猶大所得的三十塊錢，是不義的、犯罪的、有血腥味的，祭司怎能將這些錢投入「殿庫」中？不義之財進入神的家，是神所憎惡的。基督徒所納的十分之一及自由奉獻，應該是清潔的，與罪無關的。而且，我們向神許過願，或對人答應過的，一經說出，在天便有紀錄，如果不守諾言，那些未拿出來的錢便沾染了不義。

奉獻不在數目多寡，乃在乎動機是否出於愛主的真誠。

① κορβάν

② γαζοφυλάκιον

奉父·子·聖靈的「名」

(馬太福音廿八章 16-20 節)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的都教訓他們遵守 (19-20 節)。

「奉父、子、聖靈的名」一語的「名」字，原文是單數字 ONOMA^①，並不是多數字。按理，既然是奉「父、子、聖靈」三者的名，這個「名」應該是多數字，但這裏是單數字，這就表示「父、子、聖靈」三者共有一個「名字」，或說共用一個「名字」。我們可以從聖經發現「父」的名字為「耶和華」，「聖靈」的名字為「保惠師」，「子」的名字為「耶穌」。這是一般的說法，可是事實上「耶穌」這個名字乃是「父、子、聖靈」三位一元神所共同享用的。理由是：

1· 聖靈要榮耀耶穌 (約十六 14)，使人相信耶穌為聖靈工作的最大目標。2· 神要榮耀耶穌 (約十三 32)，既然「父」與「聖靈」都要榮耀耶穌，證明「耶穌」IESÚS^②這個名字，為「三位一元神」共享；而且是歷史上、世界上最榮耀的名字。

因此，在使徒時代，他們只奉「耶穌的名」為人施洗 (徒十 48)，此舉並不違背主耶穌的吩咐。

保羅預言主耶穌將來要獲得一個「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 9)，那是什麼「名」呢？應該仍然是「耶穌」，但加上「萬王之王、萬主之主」兩個冠稱。

主耶穌在世犧牲最大，所以天父賜他最大的賞賜，包括名譽在內。我們今天如果在世貪愛「名、權、利、色」，在天上便失掉一切的賞賜。我們應該凡事奉主的聖名行事，也要在各方面榮耀「耶穌」。

① ὄνομα ② Ἰησοῦς

約瑟夫
作品

約瑟夫作品簡介

香港 黃錫木

約瑟夫利用他在羅馬的閒暇時間，寫了四部作品，存流至今：《猶太戰記》、《猶太古史》、《生平》和《駁阿皮安》的論文。

長篇作品

《猶太戰記》和《猶太古史》這兩部長篇作品，我們會在後面給予詳盡的解釋。在這裏，我們只須說明一點，約瑟夫肯定是首先撰寫了《猶太戰記》；第一部手稿是用亞蘭文寫的，已經遺失，主要是為上敘利亞 (Upper Syria) 的居民寫的 (《戰記》1.3)；後來約瑟夫被軟禁在維斯帕先以前住過的宮殿，並領取撫恤金；很可能是他的王室贊助人“鼓勵”他用文字來為自己宣告，另一方面也是為了警告羅馬帝國東部地區，告訴他們繼續造反是徒勞無效的；於是約瑟夫撰寫了第二部手稿，很可能內容更加豐富。在寫作助手的幫助下，約瑟夫完成了這部作品的希臘文版本。在維斯帕先統治末期，大約西元 75~79 年之間，《猶太戰記》出版發行。

約瑟夫的第二部作品《猶太古史》於西元 93~94 年問世，與第一部作品相比，當中相隔大約十六年。毫無疑問，約瑟夫是利用這段時間來收集材料，為這部巨著做準備。但也可能有另外一個原因，導致約瑟夫在文學寫作上出現如此漫長的停頓期。多米田尤其反對文學，因此當時歷史學家的處境岌岌可危。在整個多米田統治期間，塔西陀 (Tacitus)、普林尼 (Pliny) 和尤韋納爾 (Juvenal) 等作家都選擇保持沈默。約瑟夫失去王室的贊助，又找到另一位贊助人，叫以巴弗提 (Epaphroditus)。以巴弗提很可能是一位語法學家，擁有一個大型的圖書館，還是研究荷馬 (Homer) 的作家。約瑟夫後來所有的作品都獻給了這位以巴弗提。

在《猶太古史》的結尾 (20.267 節及後面的內容)，約瑟夫告訴讀者他還有兩項寫作計劃：(1) 對猶太戰爭的簡要概述和猶太民族戰後的歷史；(2) “一部包括四卷書的作品，論述上帝和上帝

的本性；論述律法，為什麼有些事情律法允許猶太人可以做，有些事情律法禁止猶太人不可以做”。顯然，這兩部作品都沒有出版。但是第二部作品，約瑟夫在其他地方也稱作《風俗和理由》（“On Customs and Causes”），應當已經在約瑟夫的腦海中成形，並且完成了部分手稿，這可以從約瑟夫提到有四卷書的話語，以及《猶太古史》零落提到的有關內容中得出推斷¹。

短篇作品

這卷書所包括的兩部短篇作品，至少從它們現在的形式來看，應當是約瑟夫最後的兩部作品。

這兩部作品是在約瑟夫晚年發表的，當時處於西元二世紀初圖拉真皇帝（Emperor Trajan）的統治時期，約瑟夫將近 68 歲高齡。《生平》的記述一直延續到西元二世紀，因為文中提到在亞基帕二世死後，出現了另一位猶太戰爭的歷史學家，是約瑟夫的競爭對手。而我們知道，亞基帕二世是在西元 100 年去世的。《駁阿皮安》的寫作時期肯定晚於 94 年，也就是晚於《猶太古史》的寫作時間，因為約瑟夫在《駁阿皮安》中提到了《猶太古史》（1.1.54；2.287）。這部作品同樣提到一位猶太戰爭的歷史學家，也是反對約瑟夫的。雖然文中沒有提到他的名字，但顯然約瑟夫強烈抨擊的這位歷史學家，就是《生平》中提到的尤斯圖斯（Justus）。因此，《駁阿皮安》應當是西元二世紀初發表的。

這兩部作品形成奇怪的對比；我們看到約瑟夫最差的一面，也看到他最好的一面。這兩個方面都頗具爭議，《生平》是為自己的辯解，而《駁阿皮安》則是為自己的民族辯解。但是在寫作風格，內容編排和處理手法上，這兩部作品迥然不同，很難想象它們是同一個作者在同一時期的作品。

《生平》又稱為《自傳》（拉：Vita），這可能是《猶太古史》

的附錄，未見於《猶太古史》初版，大概是以後再版才補上的一個附錄部分。這是從《猶太古史》十章結尾的段落中自然得出的結論。在結尾的開始，約瑟夫寫道（259 節）：“我將在這裏結束我的考古研究”；然後，經過一些扼要的重述和自我表彰，約瑟夫接著寫道（266 節）：“我想趁還有活著的人可以駁斥或證實我的話時，簡單陳述我的家庭情況和職業生涯，把相關的內容作為附錄，這應當不會被認為是錯誤的事情。”隨後約瑟夫第二次結束整部作品，他先寫道（267 節）：“但是我將在這裏結束考古研究”，然後注明寫作的確切時間：“多米田統治的第 13 年，即他本人的第 56 個年頭”，也就是西元 93~94 年。然而，正如前面已經提到，《生平》這部作品的出現應當晚於西元 100 年。顯然，這部作品有兩個不同的結束語；約瑟夫保留了原來的結尾，但是在這個結尾前面，添加了第二版手稿的結論，為他的新作品《生平》做鋪墊。

約瑟夫之所以要把他的自傳作為《猶太古史》的附錄，是因為還有一個猶太人，就是提比哩亞的尤斯圖斯，也出版了一部猶太戰爭的歷史書，和約瑟夫的立場相左。尤斯圖斯指控約瑟夫煽動他（尤斯圖斯）出生的城市（提比哩亞）起來背叛羅馬（336 節及後面的內容）。尤斯圖斯詆毀性的批判是對約瑟夫刻意的中傷，不僅危及約瑟夫作品的銷售，也同時威脅到約瑟夫在羅馬的安全地位。約瑟夫需要立刻做出回應，反駁尤斯圖斯的批評。於是出現了《生平》這部自傳。應當說這是一部名不副實的作品，因為它不是一部完整的自傳。《生平》的內容主要集中在約瑟夫擔任加利利的指揮官直到伊奧他帕他被圍困那半年的時間，約瑟夫重點為自己在那半年的行為做出辯護。在這個基礎上，約瑟夫又概括描述了自己在巴勒斯坦青年時代的生活，和他晚年在羅馬的生活，作為自傳的序言和結尾。在這部作品中，約瑟夫不惜用大量筆墨描述自己的榮耀，幾乎達到極點。

最近有一個新提出的理論，可以解釋《生平》在內容和風格

¹ 優西比烏（《教會歷史》3.10）和另一些古代學者還把《馬加比四書》歸署於約瑟夫的作品。

上的缺陷。荷爾·拉奎爾堅持認為，《生平》的核心部分不是約瑟夫晚期的作品，相反而是約瑟夫最早的作品之一。約瑟夫寫這部分內容的時候不是 65 歲，而是 30 歲。根據拉奎爾的意見，這是約瑟夫在伊奧他帕他被圍困前，撰寫的一份官方報告，彙報自己在加利利的為人行事，然後遞交給耶路撒冷的當權者。這是約瑟夫為自己所做的辯護，因為吉斯卡拉的約阿內斯和其他人一直控告他的專政統治方式，也對他發出譴責。這個理論的成立，一部分是因為《生平》的大部分內容集中在加利利的這段時期，一部分是通過比較《生平》和《猶太戰記》，發現在同樣事件的記錄上，存在若干相同的語句。拉奎爾試圖證明，《生平》是約瑟夫早期的記錄，在內容上更值得信賴。這份質樸無華的報告在當時沒有派上用處，但是當一切都過去後，它被用來對付尤斯圖斯的攻擊。約瑟夫把它略作修改，編成一部自傳。拉奎爾的理論很吸引人。但是，如果說約瑟夫一直保留了他在加利利任職期間所記錄的資料，這應該是不可能的事情。如果拉奎爾的理論是正確的，那麼我們在《生平》的記錄中，應當可以發現約瑟夫在未受他羅馬文友影響前的寫作風格的痕迹。應當說，整篇《生平》都是約瑟夫晚期的作品，如果是這樣的話，這篇作品在寫作風格上的缺陷，主要是因為它是約瑟夫在匆忙中完成的，沒有邀請之前寫作助手的協助（參《駁阿皮安》上 50）。事實上，拉奎爾的理論切斷了《生平》和《猶太古史》之間的關係，因為《生平》在很大程度上延續了《猶太古史》最後一卷書的寫作風格，應當說兩者是同一時期的作品，或幾乎同一時期的作品。這樣看來，拉奎爾的理論只有一種站得住腳的可能性，也就是說，約瑟夫青年時代的“報告”是用亞蘭文寫的。

《駁阿皮安》——在兩篇短篇作品中，《駁阿皮安》是約瑟夫所有著作中最引人入勝的一部作品，這也可以作為對《生平》的一種彌補。《駁阿皮安》體現了作者精心的構思，卓越的寫作技巧，對希臘哲學和希臘詩歌的精通，以及他對自己國家猶太民族真誠而熱烈的情感。作品的標題是後人加上去的，並非十分適合，阿皮

安只是反對以色列人的其中一個代表。這部作品從前的標題是“論猶太人古老的歷史”或“駁希臘人”。

約瑟夫寫這部作品的目的，是為了回應外界對《猶太古史》的批評，並駁斥當時流行的偏見。在作品中，約瑟夫為猶太教辯護，並論證了猶太民族古老的歷史。從這篇文章中，我們可以饒有興趣地洞察西元一世紀的反閃族傾向思想。約瑟夫批判了希臘人眼中所認為的古代歷史，並解釋了為甚麼這些歷史都沒有提到猶太人的歷史。然後，約瑟夫收集了一系列證據（來自埃及，腓尼基，巴比倫和希臘的資料），證明自己猶太民族古老的歷史，成功地證明反對閃族的言論純粹是惡意和荒謬的謊言。在文章的最後，約瑟夫熱烈地為律法頒佈者摩西和他頒佈的律法進行辯護，摩西對上帝的觀念崇高偉大，與希臘文化中所流行的不道德思想形成鮮明的對比。《駁阿皮安》引用了大量遺失作品中的內容，從而使這部作品具有特殊的價值。（作者乃聯合聖經公會翻譯顧問）

分享

我深愛的兩首聖詩

天津蔣文惠

我今年在世寄居已近 84 週歲了。因從小體弱多病，現在每天大多的時間臥床，基本足不出戶。記得前兩年在一處家庭聚會中與肢體們分享時提到上世紀 40 年代在南京遺族學校召開大學生夏令會閉幕的崇拜會上。賈玉銘牧師時任南京中國靈修神學院院長，我是他學生，我倆一老一少同台獻詩（二重唱）聖詩名〈舍己從主〉，詞是賈牧師著的，第一段是：「快樂呵！跟從主，起身走，生命路，路雖難且遙遠，無顧慮。緊跟從主腳步，心火熱，愛騰沸，大著膽，向標杆，直前趨。」副歌是：「緊跟從，主腳步，大著膽，直前趨，遙望見，眾親友，榮耀裡，頻招呼。」可是二至四節歌詞大多都不記得了。這首詩詞的感動來自舊約雅歌，催人奮進，是賈老編著的〈聖徒心聲〉唱詩集的 217 首，可是我手中已無此詩本。僅有聯繫的幾位同學亦無，於是我寫信給遠方的

一位天津弟兄，請他代我借或買。今年他來電探親時，果不負我所望。他從一個教會的圖書館中借來僅有的一本珍藏的絕版的〈聖徒心聲〉，我真是感謝主恩欣喜若狂。這其中我喜愛唱詩多了，因篇幅所限，其中我還要提到的一首歌詞是賈老伴朱老德馨著的，請蘇佐揚老師譜曲的〈主前靜默〉。我多麼珍愛老一輩如上述兩位恩師。他們一生忠心事主靈命豐盛，像保羅一樣在隱密處得聽主的聲音，給我們留下多少屬靈的寶貝和財富呵。希望他們的遺著能世代承傳下去；可是我在〈聖徒心聲〉的尾頁發現：「附註：此詩歌之五線譜久已配好，敬候耶和華以勒，即行付印，特先預告。」回憶賈老為此詩集配五線譜時我亦在他身旁做一些拾麥穗的工作。可我至今未見此詩集面世，是否難產，無從諮詢，我深願主內的音樂家們，有托付為此聖工的，請大家代禱！

深切懷念母親蔣文惠 天津 黃佳慰

家母蔣文惠就讀重慶靈修神學院，是賈玉銘牧師和蘇佐揚牧師的學生。她蒙主豐滿的恩典，愛主、愛主內弟兄姊妹、愛教會。

媽從小就教導我們認識主，我們兄妹及晚輩，包括在美國的姪女全家都信主，這都是她教導的結果。

媽帶領教會唱詩班，要求必須信主的，獻詩之前要有靈修。

媽每到一處都不忘傳福音，在路途中，在公園裏隨處傳。每逢家庭聚會、親戚、朋友聚會，宴席上她也向未信主的親友傳。

媽很少想到自己，常顧念別人。她常常對我們講，在靈修神學院蒙恩蒙愛的日子，常提孫美芝、崔可石阿姨的事蹟，使我們很受激勵。她曾參與賈老牧師信徒心聲出版整理，直到她最後的日子，仍念念不忘。她很喜愛天人之聲，曾數次投稿。

媽于今年五月二十一日安息主懷，工作的果效仍隨著。

默想
十誡④

第三誡 敬拜的態度

香港 熊明仁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
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出二十七)

神的名字「耶和華」不能隨便使用，因神的名字反映祂的聖潔，「當稱讚他大而可畏的名，他本為聖」(詩九十九 3)，如果我們毫無意義地，或以不敬虔和不敬畏的態度，濫用神的名字，便是羞辱祂的聖潔。敬虔的猶太文士，在抄寫聖經時，若遇上「耶和華」這三個字，便會停筆，站起來，去洗手，再返回座位旁，站著寫「耶和華」這三個字在書卷上，然後坐下繼續抄寫聖經。在一章經文裏，若神的名字出現二十次，他們便要作出該相應的行動二十次，表示敬畏聖潔的神。

神的名

在聖經裏，命名有三個目的：

1. 神名的主權。神很明顯地願意與祂的子民分享祂的聖名，強調位格與位格之間，建立親密互動關係的基礎。神不會因啓示祂的聖名，而棄絕祂的權能。相反地，認識神的人，藉著呼求祂的名，使尋求、懇求祂的人得到安穩和幫助(詩二十一，箴十八 10)，雅各在毘努伊勒與神摔跤後，雅各對神說：「你不給我祝福，我就不容你去」；又說：「請將你的名告訴我。」那人說：「何必問我的名？於是那裏給雅各祝福」(創三十二 22-32)。先知何西阿說雅各「與天使較力，並且得勝，哭泣懇求，在伯特利遇見耶和華。耶和華萬軍之神在那裡曉諭我們以色列人；耶和華是他可記念的名」(何十二 4)。在此，先知答覆了雅各所發的問題。那位和他摔跤者的名字是耶和華。

2. 神名的描繪。「耶和華」是一個專有名詞，代表獨一真神，描繪神為主，主權是祂的屬性之一。因沒有甚麼東西比神更大，神為自己命名，表示祂是誰和祂的作為。神的名字是屬於啓示性的，例如「耶和華」意指神的主權屬性，「以羅欣」意指創造大能的神，耶和華以勒代表神預備。還有多處經文記述神其他的名字。

3. 神與其名的認同。神與祂的名字連在一起，讚美祂名的，就是讚美神，藐視祂名的，便是藐視神。「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他」(詩二十九 2)；神因自己的名拯救我們(詩一百零六 8)；「義人必要稱讚你的名」(詩一百四十 13)；「我們的心必靠他歡喜，因為我們向來倚靠他的聖名」(詩三十三 21)。神因祂的名聲、榮耀和名字拯救我們。這使我們明白，我們呼喚神的名字，便是呼喚神。

神名的所在

神的名字居住在會幕和聖殿裏(申十二 11)；神的名字落在一位特別的使者身上：「看哪，我差遣使者在你前面，在路上保護你，領你到我所預備的地方去。他是奉我名來的；你們要在他面前謹慎，聽從他的話，不可惹他，因為他必不赦免你們的過犯」(出二十三 20-21)；那人也是同一位使者，雅各在毘努伊勒稱祂為神(創三十二 22-32，何十二 3-4)；神的名也歸於祂的子民，當撒旦褻瀆神的名並祂的帳幕時，也褻瀆那些住在天上的聖徒(啓十三 6)。

神名與起誓的關係

主在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 16-22 節，斥責文士和法利賽人指著受造物起誓的假冒為善。在山上寶訓，主教導我們不可隨意指著任何的受造物起誓(太五 33-37)。如果我們把這兩段經文併排來

讀，便知道猶太人不敢使用神的名起誓，因懼怕如果不能謹守誓言的，便會遭受神的懲罰，因此企圖尋找漏洞，以其他事物代替神的名。主教導我們無論指著聖殿、殿中的金子、壇、壇上的禮物、天、地、耶路撒冷或自己的頭髮起誓，實際上都是指著神起誓。

例如聖殿的聖潔是由神決定。當指著聖殿起誓時，是請求神繼續持守聖殿的聖潔，好使咒詛臨到不守誓言的人。指著自己的頭髮起誓時，也是指著神起誓，因為只有神才有權柄決定頭髮的特徵。神創造天地萬物，祂有絕對的主權掌管祂的受造物，指著任何受造物起誓，都是指著祂起誓。因此，所有受造物都背負神的名字。

太二十三 16-22 和太五 33-37 這兩段經文，不是禁止起誓，而是提醒起誓的嚴重性，任何起誓都與神有關。不要妄稱神的名，不謹守誓言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妄稱神名的嚴重性

妄稱耶和華名的，其懲罰是「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褻瀆神是一件很嚴重的罪行，必被治死(利二十四 16)，也違反了第三誡。辱罵神的也必不以他為無罪：「耶和華啊，仇敵辱罵，愚頑民褻瀆了你的名，求你記念這事」(詩七十四 18)。

主耶穌醫治了一位被鬼附著、又瞎又啞的人之後，法利賽人聽見，就說：「這個人趕鬼，無非是靠著鬼王別西卜啊」(太十二 22-24)，主知道他們的意念就說：「凡說話干犯人子的，還可得赦免；惟獨說話干犯聖靈的，今世來世總不得赦免」(太十二 31-32)，因為法利賽人嫉妒主耶穌，故意犯罪，把聖靈的工作當作魔鬼的工作。猶太人將主耶穌處死，是因主自稱是神的兒子，猶太人就以為耶穌犯了褻瀆神的名，而定祂有罪。「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

他說了僭妄的話，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這僭妄的話，現在你們都聽見了」（太二十六 65）。

妄稱主名的例子

第三誡命令我們榮耀神，「無論做什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他感謝父神」（西三 17）。

司徒行傳記載猶太祭司長士基瓦的七個兒子，擅自稱主耶穌的名趕鬼。惡鬼回答他們說：「耶穌我認識，保羅我也知道。你們卻是誰呢？」結果惡鬼所附的人就跳在他們身上（徒十九 13-17）。他們違反了第三誡，妄稱主的名，以其達到他們的私慾，也就此受到了應得的懲罰，被惡鬼重重的擊傷。

有些自稱基督徒的人，根據約翰福音十四章 13-14 節，和其他相關的經文，濫用「奉主耶穌的名」醫治，趕鬼，說預言，按手在頭上或向人吹氣，使人得著聖靈充滿，說方言，使人成功，使人豐富，或想達到個人的私慾。這等人要神聽他們的吩咐，服事他們，成為他們的奴僕，無論求甚麼，就必給他們成就。然而，他們不願「尊主的名為聖」，也不願順服神的旨意。他們應該特別留意第三誡，尤其是「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現代人用「神」的名字，但並非指神，例如英文：我的天啊，（Oh my God, my goodness）是他們遇到一些不愉快的事情的一種歎氣表情，毫無宗教意義，他們也是妄稱神的名。但由於這些術語已經很普遍，因此平信徒，甚至牧師、傳道也會用這些慣言（許多人連這句話的原意也不知道）。其實是妄稱神的名，這種習慣是值得留意。

另一些人更變本加勵，用神，耶穌或祂名字的第一個字母來說咒詛別人的話，不但沒有宗教，或尊敬神的意思，反是褻瀆神名，是大大的得罪了神。（待續）

懷念

懷念宋尚節博士

(1901-1944)

宋博士的人生面面觀

一、他雖然不是一位神學畢業生，但他是一位真正讀過神學的傳道人。1932 年宋博士在美國獲得文學士，繼而獲得化學碩士和化學博士學位。但他有感動要讀神學，由富勒牧師 (Rev. Wilbur Fowler) 介紹到紐約協和神學院。據說該神學院信仰很新，當時院長姓 Dr. Coffin，直譯為「棺材博士」，他真是一具龐大的棺材，將許多獻身事主的青年人的信仰都扼殺了。宋博士在那裏讀了一學期後，神的靈深深感動他，變成一名瘋狂熱心傳道的學生，結果被該學院當局那位棺材博士和幾名新派巨頭，關在瘋人院裏。當然那些把他關在瘋人院的美國博士們才是真正的瘋子，宋博士腦筋清醒，因為他深深明白神的旨意。

在瘋人院 193 天裏，他將全部聖經 1189 章細心讀了四十遍，用許多時間祈禱、默想、讓聖靈光照，明白主的道比許多在神學院裏讀四年的學生，甚至比傳道多年的人還多還透澈。在瘋人院中真正的讀了「神學」，向神直接學習，能成為一個成功的傳道人。

他的父親是一位熱心事主的牧師，而且在母腹中宋尚節就被母親將他奉獻與主。他從小就飽受基督道理的教訓，而且在十三歲時便開始學習事奉主。因此宋博士對於主的道自幼即有深刻的造就，並不只是在瘋人院中研讀聖經時才明白真理。

二、他雖然自認脾氣不好，但他是一位絕對順服神旨的人。凡是與他接觸的人，對他總是七分敬愛，三分懼怕，因為他平時毫無笑容，而且脾氣暴躁。他天生頭大，腦強，前額略突，性情

暴躁，個性堅強，極易衝動。在他講道初期，他講國語，有人爲他傳譯爲上海話、廣東話、閩南話等。他的國語帶著濃厚的福建興化府莆田縣的口音，句子有時也很古怪，所以不易爲他傳譯。有時他發覺傳譯的人傳得不行，便順水推舟地把他推下講台，而在講台上大聲叫喊趕快叫另外一個人上來替他傳譯！這個趕快真是急急如勒令。被推下講台的人當然面紅耳熱，無地自容，而在台下一時也沒有人敢上去丟臉。別的地方獲悉此事，便很審慎指定傳譯者，傳譯者雖然不幸被推下講台，但也不再怪他。在他傳道末期，他深知道這種不近人情的舉動是不妥的，他承認自己脾氣太不好，可惜他已不能向那些被推下講台的朋友們一個一個道歉。

不但傳譯者被推下講台，連彈琴的也有很多被他趕走，因爲彈得不夠快，或不能變調跟他伴奏（如 F 調變唱成 G 調，彈琴者未能變調彈奏）。他有時拒絕那些來求見者，或拒絕被邀請去某處講道，有時不吃擺在桌子上的飯菜，拒受別人送來愛心的禮物。

但是，這位與神同行像以諾、挪亞、亞伯拉罕、大衛等先聖的神人宋博士，乃是一位絕對順服神旨的人。他雖然「不近人情」，卻「非常近神心」。在他被關在瘋人院之時，他雖然兩次逃走未成，但後來聖靈的光在他心中閃過，他明白這是神的旨意，便很安靜地順服，而在瘋人院中讀真正的神學了。在他與伯特利佈道團同工的最後一階段，因被人誤會而被該團的外國領袖不客氣地趕走，限他在某日將家庭遷出教會院子之時，他真是淒涼萬分，覺得黑雲滿佈，人竟是這樣無情。但他在禱告中很快就清楚神的旨意，知道「人的趕出」，乃是「神的帶進」。神果然帶他走在更高的盤石上，走進更廣大的工場，獲得更多靈魂信主，爲神爭取了更大的榮耀，使趕走他的人畢生後悔。

據說他父親離世時（1934年），他曾在夢中看見父親站在他身邊說：「尙節！我已經離世歸天了，你還有七年的時間在世爲主工作，所以你要爲主殷勤工作。」這只是一個夢，但宋博士並未因爲他的「命短」而埋怨神，或像希西家一樣在神面前撒嬌，要求延長壽命十五年。在那七年時間當中拼命工作，把命拼掉，不是爲自己，乃是完全爲主。他是一個真正順服神旨的忠僕。

三、他雖然曾接受很多物質上的捐助，但他絕對不貪財愛世界。宋博士是有一個家庭要供養的，所以他的生活不能缺少金錢的接濟。正像任何遊行佈道家的經歷一樣，總有一些信徒喜歡用信封封入鈔票送給他們所敬愛的佈道家。宋博士也不例外，佈道團對於捐款的收入，有一個原則，就是所有捐款均歸佈道團。

宋博士以後獨自工作，有人送給他信封的時候，他只是收下來，連拆都不拆，回到上海時便將所有的信封交給宋師母。他後來去南洋各地獲得捐款時，有叻幣、菲幣、印尼盾、越南幣、泰銖及美金等。據說在宋博士安息後，師母便靠這些信封養生。如果一個神的僕人貪愛錢財的話，他有許多機會可以發財，爲什麼要做傳道人呢？

四、他雖然有許多足以誇耀的長處，但他寧願述說主奇妙的恩典。他獲得博士學位，懂得中、英、法、德、四國文字，中國、美國、歐洲都要聘請他受職或當大學教授，蜚聲國際。當他回國開始週遊佈道的時候，他的名聲在全中國各省和南洋各地，真是如雷貫耳，是近世紀最著名而獲得最多人愛護的偉大講道家。他雖然沒有受過正式的神學造就，但他在許多神學院裏講道能使神學教授和神學生深受感動而得復興。他經常每天講道三次，每次二、三小時，每處六、七天，而且在台上大唱大跳，經

常精神飽滿，毫無倦容，他不但講道，而且所講的都是自己所實行的。他是言行合一的傳道人。

可是，當你首次與他見面時，他給你的直覺是，他好像是一個鄉下傳道人，他經常穿著一件藍布長衫，外貌不揚，毫無博士不可親近或不可一世的氣派。他講道時措詞很普通，山東那些纏足的鄉下老太婆都聽得懂而深受感動。他講道時在黑板上所畫的圖畫簡陋而可笑。不管人們對他如何批評，他總是盡力用各種不同而未受過訓練的表情方法來描述主的慈愛。他在講道時從來不誇耀自己過去的榮耀，他總覺得自己一無長處，虧欠太多。他希望盡量在儀表上表現得平凡，才能更多彰顯主奇妙的恩典。

五、他雖然覺得自己不完全，但他竭力與神同行。他從來沒有以「完全人」自居，乃是天天努力追求長進，對付肉體。他沒有自誇自己是一個完全聖潔的人，而責罵別人不聖潔。他在攻擊罪惡之時，連自己也罵在內。他自知脾氣不好，時常在講道後的私禱中深責自己，可是在講道時毫不客氣的痛責人們的罪惡，盡量揭發教會的污點，使人曉得罪的可怕，而走上聖潔之途。他攻擊罪惡的結果，曾發生過許多動人的真實故事。許多假冒為善的人：包括牧師、傳道人、長老、執事及聖工人員都受聖靈強烈光照而到講台前悔改。但他也時常省察自己是否對世界、肉體和自我完全死透。他竭力與神同行，不願在生活與工作上叫主傷心。

許多與宋博士同工過的朋友，和那些經常與他接近的人，都覺得他簡直不是尋常人，有點幻想他是天使下凡，因為他是那樣的靠近主，使別人從他身上好像一面鏡子照出自己是如何世俗化的醜陋。他是一個真正與神同行者，雖然自覺言行有許多缺點，也不願破壞他與神同心、同行、同工的甜蜜關係。他雖然覺得自

己不完全，但在神面前，他有一個完全的存心。他為著討神的喜悅，不惜付上最重的代價，忍受人們對他的厭惡。

他雖然身體帶著一個痛苦而未愈的傷口，每天工作忙碌而疲倦，但他未曾忘記支取屬天能力的唯一方法---祈禱，懇切祈禱，每天早上四時左右便起來禱告，寧願犧牲自己在地的生命，不願意放棄與天父親近的最大權利。

六、他雖然遭受到多人的批評與反對，但他不灰心。世上沒有一個人會完全贏得所有的人的愛戴與擁護，宋博士亦然。中國俗語有「曹操亦有知心友，關公也有對頭人」之句，實為經驗之談。在他一生傳道僅十一年多的時光中，固然贏得海內外千萬人的愛戴與擁護，但他也遭受不少自以為義者的批評與反對。他在鼓浪嶼舉行全國性第二次查經聚會整整一個月的時候，曾當著一千六百多位由國內外各地來參加的弟兄姊妹們宣佈，他過去曾有「三台之高，三山之低」。意即他在台灣曾在台北、台中、台南，受到台灣信徒極深的愛護（那是 1936 年四月），但同年五月，他到廣東，在中山、佛山、台山，受到難堪的反對與奚落。在該三處的教會領袖怕他指責罪惡，不與他合作，但他並不灰心。當他在 1934 年被天津的基督徒邀請講道時，天津的牧師和傳道人一致反對打開他們禮拜堂的門讓他講道，這種反對是空前絕後而又強烈的。據說因為宋博士第一次到天津講道時（1932 年），曾在黑板上畫一個牧師，指責他的罪惡，用籐鞭在黑板上猛打，以致那些牧師和傳道人決定以後不再請他講道。但他決不灰心，也不生氣，結果，天津的基督徒另找地方舉行聚會，情形甚佳。正如許多有同樣經驗的神僕一般，雖然他被誣捏，心中難過之至，宋博士一想到主的使命，他便剛強起來，憑著信心脫離人的盲目，進

入神的光明。他像一個中國的不倒翁，任打不倒，其實任何一個真正了解神所托付的使命的僕人，也應該有不倒翁的精神。

七、他雖然活在世上不到四十四年，但宋博士工作的果效至今猶存。他生於 1901 年九月廿七日，卒於 1944 年八月十八日。活在世上不到四十四歲，工作的時間也不到十二年，在他離世後歸天的十五年（1959 年），許多因他講道而蒙恩的人，仍然在海外各地忠心事主，宋博士在他們心中所燃點著的復興之火，仍然燃燒著。在星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尼、台灣和香港各地，我們時常會遇到有人說：某人講道的情形很像宋博士，證明這些神僕身上帶著他的影子。有人在作見證或講道時會追述如何因他講道而悔改信主，而得復興，而奉獻或再奉獻。證明他的精神仍在他們心中活著。

主耶穌活在世上只有三十三年，但祂工作的果效是永存的。人生的歲月不在長或短，乃在乎在生存的歲月中是否每一分鐘都與主同行，是否一生都遵行神的旨意。活著不在久暫，乃在活得有無價值。事實上宋博士在十一年多當中為主奔走的里程，講道的次數和聽道而蒙恩的人數，非普通一位傳道人作一百年不為功。他雖然死了，他仍然作工，直到今天。宋博士在世短暫的時光中，雖然有許多理想不能達到，但他是主的心上人。

（摘自蘇佐揚著「神人宋尚節」；
1959 年大暑完成於天人密室）



香港 陳永康

『因為好酒貪食的，必致貧窮；好睡覺的，必穿破爛衣服。』

箴廿三 21

世界衛生組織已把超重和肥胖症列為全球第五大死亡風險，估計 2010 年全球有逾 4200 萬名五歲以下兒童超重或癡肥，其中 3500 萬來至發展中國家，包括中國。

釐定身體是否過重或太輕需要考慮客觀的標準，體重指標 (BMI) 廣泛被利用作為參考的準則；BMI 的計算程式是：體重 (公斤)/[身高(米)]²。2009 年 4 月香港衛生署抽樣調查，得到十八歲成年人體重(BMI)指出，男性肥胖的比例偏高達 29.8%：

如你經過計算之後，發現自己屬於超重甚至是肥胖，你要立刻正視，要調節飲食，積極進行『瘦身』。童年和青春期超重，不僅與成年肥胖大有關係，更增加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的風險，估計「肥胖海嘯」每年奪去逾 900 萬人命。由細菌和病毒引起之傳染病，固然可怕，但『世衛』警告，非傳染病已成為人類健康及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威脅，非富裕國家的六十歲以下死亡個案，九成源於非傳染病。

最近科學家在人體內發現了一種新的蛋白組織，它是由人體內的脂肪組織所合成出來，定名為「瘦素」(Leptin)，並且透過先進的技術，已將它的結構確定下來。當進行白老鼠實驗時，「瘦素」是可以抑制老鼠的食慾和增加牠體內的代謝速率；「瘦素」是由 146 氨基酸所組成之蛋白質，它在人體中的含量是與每個人體內脂肪含量成正比；肥胖的人體內運行的「瘦素」濃度是比瘦削的人為高。「瘦素」在人體內有很多不同的功能，其中一個已確定之功能，是當它隨循環系統進入我們的中樞神經系統時，會與腦神經細

胞的一種「載體」結合，這「載體」是負責調節人體內能量的生產與消耗。體內的「瘦素」增高，大腦會產生使人有「飽」的感覺之指令，從而使人停止進食：研究發現，一般肥胖的人，體內「瘦素」的含量是偏高；在一些肥胖人士，以瘦素來自調節食慾的機能可能有問題，令它不能完全發揮。科學家正努力研究，如何使用「瘦素」與其他生化物質結合來解決「痴肥」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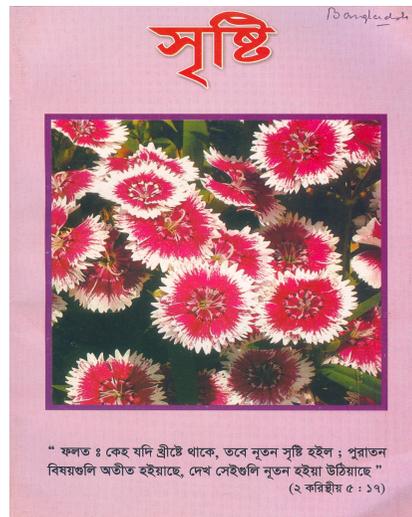
從神創造奇妙的角度來看，造物者已將可以「分辨飽餓」的機制，在母胎中已賦與我們，可能由於人活在世上，「肚腹」成為了他們的「神」，甚至養成暴飲暴食的習慣，使這個敏銳和奇妙的機制，變得麻木；「不知飽餓」的官能是可憐和可悲的，這是病態，還是源於人的貪吃？（作者任教于香港浸會大學化學系）

孟加拉文

天人之聲 2011 年(夏季)

經已出版

本書共 78 頁，贈閱當地的信徒及傳道牧者，由古達牧師主編。本會繼續支持兩位部份時間傳道者，其中一位向當地回教徒及印度教徒傳福音，另一位傳福音的對象是該國小數民族。該國最近又有嚴重水災，請讀者為此人口眾多的回教國家代禱。



見証

神的眷顧

美國 吳啓薇

我四十多歲才懷孕，順產，連醫生和護士也不敢相信，實在是神蹟，感謝神！我相信這是神聽了我同事的禱告，奇妙地賜一個孩子給我，我開始去尋求認識這一位神。可是當兒子七歲時，丈夫患了直腸癌，我當時仍未信主，但牧師及弟兄姊妹常來探訪他，介紹他去看不同醫生，在各方面幫助我們，我因他們的愛心很受感動。九個月後，丈夫去世了，他希望兒子繼續留在美國成長，辦妥丈夫的後事，因市值不好，房價下跌得很厲害，手上的錢，只可以維持一年的生活，當時我已年過五十，英語不流利，又害怕駕駛，親友們都勸我回香港繼續任教，維持生計，我真不知如何取捨，在無助的時候，我嘗試向神祈禱，求神在我回港探望母親並考慮決定前給我明確的指示，我當時並非一個基督徒，但神仍然答允我。赴港前朋友及教會的朋友介紹兩位香港留學生及一位單身女士租住我的房屋，生活有了著落。由於體驗到神的愛及照顧，如經上說祂照顧孤兒寡婦，我決心信主，加入教會，成爲一個基督徒。

我沒有閒懶，隔天到老人中心照顧老人，替他們清潔房屋及煮食，我的兒子日漸長大，我向神祈求另找一份工作，可以照顧兒子。後來教會的姊妹介紹我到校區當午餐服務員，而且工作了六年，主管說，我是校區年紀最大的人，以我的年紀學歷能找到這份工作，實在是神爲我預備的。現在兒子已十八歲了，拿取了十年的獎學金在美國大學就讀。回想這二十多年，我好像在一道有許多扇門阻擋的人生長廊中向前行，每遇到有困難而停步下來時，我向神祈禱，祂便爲我開門，讓我通過，我深深體驗到聖經上記載：「人認爲不可能的事，在神凡事都能。」神在我身上顯出莫大的恩典，我要將一切榮耀歸給神。

奇妙的
創造

東方菜粉蝶

香港 蘇美靈

即使是住在大城市的人，不會對在百花間飛舞、彩色繽紛的蝴蝶陌生，但牠們本身卻看不見、也不會欣賞花朵的艷麗或同類那千萬種款色的裝飾。雖然牠們有一雙大複眼，可以環視 360 度，但只能看見光暗，紫外線和偏光，自然界的動植物那多姿多采的裝飾只有人類才懂得欣賞(封面圖)。

蝴蝶和其他昆蟲、小動物（例如蝙蝠），採蜜是自然界傳播花粉的重要功臣，但對於蝴蝶吸取花蜜的過程，有專家研究，發現牠的嘴部構造實在是一個生物微型水力系統，因為花蜜濃度頗高，在 10-70%之間，糖份（主要是蔗糖）大多是 10-140%之間，當牠們吸啜時比較我們以飲筒吸啜果汁的難度更高。因為果汁的濃度不及 1%糖（糖漿是 40%），所費氣力不多，試想要吸入較濃的液體，十分吃力，又怕中途會阻塞住，吸不上來。專家計算發現，蝴蝶那長長的吸管，平時是成卷狀的，在頭部下面。要吸啜時會伸長成筒狀，但牠怎樣知道何時要伸長呢？

原來蝴蝶是近視的，牠們一對複眼看見一群花朵，便飛近它們，先以牠六隻長長的腳站在花瓣上，牠雖然沒有鼻子，但腳尖上卻佈滿化學感應器，可以測到那裡有花蜜，試試是否可口。此外，在蝴蝶頭頂的一對觸角，也是佈滿化學感應器（有否留意蒼蠅經常不斷搓一對前足，好像我們洗手一樣，原來牠的感應器也是在足部尖端，當牠們停留在食物上，感應器會佈滿食物屑，影響牠們的的功能，所以必須清理乾淨），各感應器將所接收的訊息傳到腦部，隨即發出訊號要額外泵血（昆蟲的血是無色的液體）到咀部，將吸管伸直，找到花朵的蜜，便可以吸啜，吸管構造有幾個部份的，包括神經線、肌肉和氣管，吸入的方法似乎是藉着微細管作用，或者像家居用的真空吸塵機，以一個壓力的力度（相等於每方寸 14 磅力）去吸，實在比吸塵機的吸力更強！當吸啜夠了，便收縮成卷狀。

認識

耶穌⑥

耶穌是「好牧人」

【約十 11-18】

美國 慎勇牧師

上次信息我們看到：耶穌是「羊的門」（帶領者、保護者、供應者）。「牧羊人」白天牧放羊群，黑夜臨近的時候，牧羊人就是羊的門，既防止羊群被誘騙逃跑，也看顧和保護羊群，防止盜賊來偷羊，成為羊群的保護者。以我們的眼光看來，這裏的兩個「我是」——門與好牧人，彼此奇妙的交織在一起。

11節按希臘文直譯是：「我是那一位好的牧人」。很顯然與 8、10節產生了強烈的對比，更能夠體會這裏的意思：「凡在我以先來的，都是賊，是強盜……盜賊來，無非要偷竊，殺害，毀壞。」耶穌就是「那一位好的」牧人，是良善的、是甘願為「羊群」犧牲的好牧人。耶穌的「好」，至終體現在祂為羊群的「捨命」，這是我們知道的。但是，不僅如此，耶穌更透過祂的埋葬、復活、升天和再來而完整了「好牧人」的定義與形象。因為，祂不僅讓羊群不畏懼死亡，更要帶領羊群穿越死亡，得以進入永恆；祂不僅在永恆的家鄉為羊群預備了安歇的地方，更在羊群經歷今生的歷程中，可以飽嘗豐盛恩典的滋味。當耶穌升天以後，並沒有撇下門徒不顧，祂依然常與我們同在，牧養我們、引領我們、幫助我們和賜福我們。

耶穌是好牧人。好牧人不單為我們「捨命」，更成為我們生命中隨時的幫助。

一、「好牧人」關心（顧念）羊群的狀況

請問：牧人在牧放羊群的時候，會面對、經歷什麼樣的艱難

和挑戰？可能包括：惡虐的自然環境－風暴、大雨、冰雪、乾旱……；羊群的問題－疾病、爭鬥、意外……；仇敵的侵襲－狼群、猛獸……；牧人自身的軟弱……。所以，我們常看到「牧人」的肖像是什麼樣呢？——佈滿皺紋的、飽經風霜的臉，青筋畢露但粗壯的雙臂，略帶疲憊卻頑強剛毅的眼神……。

在「牧人」的生命歷程中，他們有許多特殊的經歷，有獨特的心腸－牧者心腸，不是一般人可以體會的，也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勝任的。事實上，每個人都可以去放羊，但並非每個人都能成為「牧人」。有的人放羊，爲了興趣；有的人爲了好奇；有的人爲了打發時間；有的人則是爲了傭金，就是12節所說的「雇工」，暫時替代一下「牧人」。假如放羊的不是「牧人」，只是「雇工」，問題就嚴重了。因爲當狼一來，他必定捨羊而去。因爲羊並不是他的，他只是受薪而已，自然不顧羊的死活，逃命爲先。這樣，狼就會抓住羊，把羊群驅散。其實，如果是以「雇工」的心態，上面所講的任何一項艱難和挑戰，都可以使他有藉口逃脫，脫離羊群。但是，作爲一個「好牧人」卻非如此。

耶穌在13節責備這些雇工，因爲他們「不顧念」羊群。「不顧念」就是「漠不關心」的意思。「雇工」不關心羊群的狀況，只關心傭金的多少，只關心個人的利益。耶穌是「好牧人」，祂關心每一隻羊的生命狀況。看到健壯活潑的羊，爲他們高興；看到軟弱跌倒的羊，爲他們傷心；看到爭吵打鬧的羊，爲他們憂心……。爲什麼一個牧人會如此操勞？因爲他關心羊群生命的狀況，費心勞力，盡心牧養他們。

耶穌是「好牧人」，祂關心每一隻「羊」的生命狀況，在任何境況下（無論是溫順的或叛逆的），祂不會撇棄我們不顧。因祂喜悅在我們生命的每一個階段牧養我們。

二、「好牧人」注重與羊群的關係

耶穌進一步描述祂與羊群的關係：「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14節）。首先，這種的「認識」不是聽說過、泛泛之交，而是一種極爲親密的個人關係，就好像耶穌與天父的關係一樣。所以，耶穌在15節說「正如父認識我、我也認識父一樣」。其次，這種「認識」所表達的「親密」，不是單方面的，乃是雙向的。這種的親密體現在耶穌對羊群的身上，就是主的「捨命」。「爲羊捨命」，其意思不僅是「死」而已。耶穌爲羊群所捨的命：首先，爲著他們的罪得贖；其次，要叫他們能得著主的「新的」生命。同時，這種的親密，也應當體現在羊群對耶穌的身上，那就是委身與順服。

耶穌相當注重「羊」與祂的關係，是親密而真實的關係，是從實實在在的彼此認識而來的。這種「認識」所表達的「親密」，必須建基於「以命相交」的結果。一方面，在十字架上，耶穌將生命獻上，讓一切信靠祂的人得著救贖與永生；另一方面（正是門徒常常忘記的部分－責任與回應），在十字架下，凡信靠耶穌的人，將「老我」的生命獻上，釘在十字架上。然後，讓耶穌基督的生命替代成爲我們的生命，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這也是「重生」的意思。

許多時候，我們感到與主的疏離，不是因爲耶穌不認識我們，乃是因爲我們還不認識耶穌；不是因爲成就了十字架救贖計畫的耶穌基督出了問題，乃是十字架下領受神恩典的人出了問題，以致我們無法順服基督，不但不能遵行祂的命令，更事事令主傷心。耶穌相當注重與「羊」的關係，但願我們都能「認識」祂的聲音，凡事遵祂而行。

三、「好牧人」顧念普世的羊群

耶穌說：「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裏的，我必須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了」（16節）。那是更大的遠景，使祂能將神四散的子民都聚集歸一。在耶穌所成就的救贖計畫裏面，並不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耶穌不僅顧念本族的人（猶太人），也顧念外族人；不僅顧念耶路撒冷、加利利地區的人，也顧念身處地極的人；不僅顧念那些「潔淨」的人，也顧念那些「不潔淨」的人；不僅顧念「好人」，也顧念「壞人」；不僅顧念那個時代的人，也顧念每個時代的人。總之，耶穌所顧念的，是普世的羊群，超越時間、空間，超越種族和文化。

普世的福音、牧養工作，不是「錦上添花」的事工，乃是「必須」的工作，是耶穌救贖計畫中一個不可缺少的部分。因此，耶穌在升天之前，同樣交代給門徒一個關乎普世人民的大使命—將福音傳到地極。一個健康的教會，同樣需要有「普世」的觀念，而普世宣教就成為必然的了。這不是說：若我們教會不參與，就會對普世宣教帶來巨大的虧損（免得高抬自己）。乃是說，主給我們參與的機會，是讓我們在祂的恩典中有份。這是何等榮幸和榮美的事情！

主耶穌顧念普世羊群的需要，祂為我們立下榜樣，讓我們體貼主的心意，想耶穌所想，念耶穌所念，傳耶穌所傳，行耶穌所行。

結語：

耶穌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耶穌關心羊群的狀況；注重與羊群的關係；顧念普世的羊群。讓我們回應這位好牧人的愛與呼召，效仿基督，成為榮美的見證。

Journeying through Conflicts, Spiritual Encounter and Transformation

Marlene L. Go (Philippines)

Life is a journey. God created men and this is the start of a long purposeful and colourful passage – from the time a man is born to the time he meets his Creator, he goes through a series of conflicts and resolutions, discord and reconciliation of triumphs and defeats. But for a Christian, these are God's means for spiritual encounters and transformation. God is sovereign – He has the right to choose whom He pleases and He has the authority to do as He pleases. He gives men his own free will. Man has the choice to act on each significant or trivial event of his journey. He is shaped by his own choices and actions of people around who also make their choices. How he reacts and perceives each event of his life determines his actions and decisions to succeeding events and outcome. Abram feared for his life thinking that the Egyptians would harm him because of his beautiful wife. This perception dictated the deception that followed. Surely, he discovered God's favour and protection upon him. God has His good intentions and power to turn each act and decision of man into a spiritual encounter with Him, all for the purpose of transforming man into a better being – eventually bringing glory to Himself.

All my young life, I was sheltered and protected by my parents. Although we are just a middle class family, my dad - a salesman and my mom – a teacher, God provided for our needs with much to spare. Life then was simple – be an obedient child, a diligent student and a good Christian. Through all these trials, I saw how God worked in transforming us to cling closer to Him. My mom never ceased to pray each day of her life – and I know that her prayers sustained us through our journey. When I got married, God led me into the start of another phase of my life – to turn me from dependence on my parents to

dependence on Him. From a life of relative comfort and peace, I was put in unfamiliar territories. I tried to learn the joy of doing household chores. I discovered the discomfort of conflicts with my elderly traditionally Chinese in-laws. I went through the difficulties and frustrations of taking care of my baby. Looking back, I know now that God put me in this family to transform me – in each trial and difficulty, I saw my helplessness and His faithfulness.

Today, I am in still another stage in life's journey – the middle-ages. I realize how critical it is to find spiritual encounters in the midst of crisis. The process of life brings a series of changes to man – no matter physical, emotional, psychological, intellectual, or spiritual – these changes influence man's choices, actions and reactions to events in his life. I glimpse a bit of God's intentions putting me through this crisis to transform me from a life of complacency to a life of struggle, from pride for achievements to humbling experiences of submission and obedience. I used to be an easily-contented person quite satisfied with what God gave me – I know my limitations and my capabilities, my strengths and weaknesses. It is all right that I have a popular and capable younger sister; I do not mind being Martha's sister; I do not mind being Hannah's mom. But God pulled me from the shadows and put me in the limelight – in places of leadership for His purpose. He is teaching me how to discern self-worth and inferiority, humility and pride, self-dependence and God-dependence. In each conflict, I learned lessons in defeat and praise in victory. I experienced how pride begets conflicts and how humility brings resolutions. Life is a journey full of struggles – but amidst these struggles, God allows me to encounter Him – sometimes face to face in His word, sometimes heart to heart through a fellow traveler but all the time, through the Holy Spirit who is the ever-present companion in my journey. Praise the Lord!

香港 蘇美靈

陳牧師一生忠心事主，因為他的父親也是牧師，雖然經歷艱辛的日子，憑信心仰望神的供應，生活相當清苦，但父親對神的心始終不變。他要追隨父親忠心事主的腳蹤。

* * * * *

王先生是一位「成功」的商人，他在嬰孩時已受洗，因為母親是教會的長老。但他卻遠離神，從不返教會，也不認為需要救恩。年邁的母親仍然每天為他禱告。

* * * * *

李姊妹的父母極力反對她信主和加入教會，但她對主的心卻堅定不移，更希望以愛心感動父母信主。

* * * * *

蘇小姐的父母是虔誠的信徒，外祖父和爺爺都是牧師，她也自少在主日學、團契長大，但她認為信仰是自己的選擇，未必要跟隨父母或祖父母所信的，她覺得現在沒有這個需要。

* * * * *

慧玲把家中「基督是我家之主」的掛牌取下來；鳳瑜把母親用許多心血的刺繡「神愛你」交還給母親。因為她們怕到訪的朋友們譏笑。她們竟然以神的名為恥。

第一代

雖然福音傳到中國已有百多年歷史，但在香港的基督徒大多是第一代信主的，他們的父母有傳統的信仰，或沒有任何信仰，或者正如不少中國人的家庭，是供奉祖先的，故此很多信徒是家

庭或家族中第一個信主的。他們或許是在大型佈道會中決志，或者是朋友傳福音的果子，在未信主之前，他們和一般不認識真神的人一樣，人生的目標可能是盡好公民責任，對社會有供獻，或者作一個正直的人，或者以追求物質、金錢為首要目的，他們在朋友眼中是一些奉公守法的人。這些第一代信主的，多是親身經歷了神的赦罪之恩，感受神的大愛，嘗到主恩的滋味，悔改，受洗，加入教會，熱心事奉主，每日靈修，聚會風雨不改，按聖經和牧者的教導納十分之一，竭力追求更認識神和祂的教訓，不單努力傳福音，更遵守神的吩咐要將福音廣傳。他們先勸勉和帶領未信的配偶一同認識神，事奉祂，又以神的話教導下一代，使全家都信主，又以神的真理為生活準則。或許在你所認識的肢體中（大多數是上了年紀的），是屬於熱心事奉主的第一代信徒。

第二代

不少人生長在基督教家庭，他們的父母是第一代信徒，一生謹守聖經的真道，至安息主懷都不偏離。第二代信徒自小上主日學、返教會和學校的團契；小學時代父母已送了一本有彩色插圖的兒童聖經故事，到了中學更擁有自己的聖經。禮拜日返教會已是習以為常的，完全沒有來自家人攔阻信主的經歷，不像很多同輩的朋友或同學，他們的父母是拜偶像或無信仰的，禁止子女參加任何宗教活動。父母經常題醒他們要每天靈修，飯前要禱告謝飯，在新年收了紅包要奉獻 1/10，自小養成將金錢分別為聖的功課。他們對聖經話語是熟識的，加上在基督教學校就讀，聖經是必修科，也參加會考的聖經科，所以對聖經的許多故事、神跡、人物，是不會陌生的。

父母在他們的不同人生階段中，例如擇偶、擇業等都會給他

們一些意見，使他們可以一生跟從神，不至偏離真理。他們可能未必像父母那麼熱心事奉主，也未必在悔改認罪時痛哭流涕，甚少會有大馬色路上重生的經歷。他們也許覺得自己不錯，自小白聖經，對神話不偏不倚，沒有使父母為自己的信仰擔心。

第三、四代

可是到了第三、四代基督徒，情況有了改變，雖然他們仍然自小上主日學，對聖經有一些認識，但在近二三十年的社會環境影響之下，他們未必對神有「第一身」的認識，他們可能變成傳統的基督徒，和第一代基督徒有了相當距離。以香港為例，由於未必在基督教學校就讀（即使是在這些學校，基督教的氣氛遠遠不及在五六十年的了）。他們的同學大多是不信的，學校或社團很多活動都是在禮拜日舉行，學校經常要學生在禮拜日補課以應付公開考試，所以他們也難以取捨。相熟的同學大夥兒去的活動，例如唱K、參加演唱會、歌迷會、加入追星族，他們也會對娛樂圈人物或事件如數家珍。若不加入他們的活動，則會被人排擠。更甚的是絕少提及自己是基督徒，或要在禮堂日返教會，以免被人譏笑。

此外，不少第三代的信徒早已移民去了外國生活，我們或會以為他們在一些所謂基督教國家求學會接受更好的基督教教育，誰知剛好相反。在五、六十代的香港學生（幼稚園多是基督教或天主教教會辦的）都聽聞聖經的故事，反而在美國，英國等國家，早已政教分離，公立學校是沒有宗教教育的（更甚的是禁止有任何宗教活動在校內舉行），學生未必聽過福音，也不認識聖經的人物，對聖經的真理沒有甚麼了解（他們可能在降生節狂歡，互贈禮物，在復活節享受白兔朱古力、彩蛋；在感恩節享受豐富的美

食等)。在歐洲，例如德國，很多人自稱是基督徒，屬於某某教會，他們在嬰孩時受了洗，長大了要交教會稅，他們是十多二十代的傳統基督徒，一生只進教堂三次。以致在各城各鄉的大教堂都是空空的，不少教堂早已變為博物館、展覽廳或表演場地。

聖經人物

聖經中不少人物足以使我們效法和得到警惕。例如亞伯拉罕是第一代認識神的人，神揀選他成為多國之父、選民的祖先；他持守真道，將真理教導兒子以撒和孫兒雅各，以致聖經經常題及「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到了第四代，約瑟的一生是基督徒的模範，他在受試探時的一句話是今天基督徒面對罪惡、引誘、試探的名言：「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創卅九 9)他十七歲，血氣方剛、孤身一人被賣為奴，父母兄長雖不在身旁，但他沒有忘記父親的教導，單單依靠神，堅守真理，不致於陷入罪中，中了魔鬼詭計。細閱馬太福音第一章耶穌家譜，由亞伯拉罕到耶穌，已有幾十代。這麼多代的人物如何持守神的話，一代一代的傳下去呢？約瑟被稱為義人(太一 19)，施洗約翰的父母撒加利亞和以利沙伯也是義人(路一 6)，他們必定以神的話教導兒女。

可是即使是祭司或先知，他們的兒女未必遵行神的道，例如先知撒母耳的兒子和祭司以利的兒子，都是逆子，使父親經常為他們難過。

提摩太的外祖母羅以和母親友尼基以聖經的話教導他，使他從小明白聖經(提後三 15)。今天你是否是一位虔誠的父母，以神的話教養子女，使他們走當行的路，就是到老也不偏離呢？即使他們現在離棄了神，他們的生活方式和選擇傷透父母的心，我們仍要每天點名為他們禱告，使他們回轉。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 信義會 (二)

香港 李金強

郭士立在中英鴉片戰爭後，於香港任職華文譯官之時，起而呼籲西方教會來華傳教，建議由通商口岸，進入中國內地傳教，並提出起用華人傳教的策略，從而被視為近代中國教會本色化的第一人。其時首起響應的西方教會，乃瑞士巴色會及德國巴冕會(即禮賢會)。前者於 1846 年 11 月差派韓山明(Theodore Hamberg, 1819-1854)及黎力基(Rudolf Lechler, 1824-1908)為首批來華傳教士，後者則於同年派遣葉納清(Ferdinand Genähr, ?-1864)及柯士德(Heinrich Köster)兩人來華傳教。來華後的四人相繼改穿華服，學習中文，並在郭士立安排下，柯士德與葉納清負責粵語區，黎力基負責潮語區，韓山明負責客語區，是為兩會來華傳教之始。首述巴色會來華傳教的開拓事工。

巴色會之黎力基。原籍德國武騰堡(Württemberg)，父為牧師，少年時入教，成長後投身商界，其後得染重病，痊癒後遂決心奉獻為傳教士，接受巴色會培訓。與韓山明同受郭士立所撰遊記的影響，對於「已經打開的大門中國」，以及郭氏創立的福漢會華人助手的傳道成績十分嚮往。1847 年 3 月 19 日二人經遠洋航行後，同至香港。其中黎牧即在郭士立建議下，學習福佬方言(潮汕語)，而韓山明則學習客家方言。

黎牧於學習潮語一年後，「薙髮蓄辮，改服華裝」。於 1948 年 5 月 17 日起，遂偕同三位福漢會華人佈道助手及一名僕從，取道至潮汕宣教，六天後抵達潮汕外島南澳，然為當地官員所拒，不能登岸。其後週遊南澳各鄉，前往村落宣教，隨即會晤曾於香港受洗的郭士立信徒江瀾(Khong-lan)。由其引領下，至其故鄉潮州府城外 20 里的東安村進行傳教，是為潮汕開教之始。

黎牧以遊行佈道方式，進行傳教。稍後又前往其助手的家鄉龍湖之天耕傳道，得以聚集 11 人學習聖經，包括來自農人、商人、漁夫、讀書人等不同階層。其中也有早年曾受洗於郭士立的信徒。隨着黎牧傳教事工之開展，逐漸發現郭士立福漢會的助手、佈道員多未真正信教，且有擅離崗位者，或重新吸毒者。其間黎牧於 1848 年 9 月一度離開潮汕，返回香港，與韓山明等商談教務，繼而重回天耕。數天後卻被迫離開，祇能駐足南澳。至 1849 年再次離開南澳，前赴韓江流域，遊行佈道，又被官禁。最後折返至澄海縣鹽灶鄉，租得港頭社林元章的佩蘭軒書屋為住所，並開展醫療傳教工作。藉醫療為傳教手段，贈醫施藥，鄉民接受治療痊癒，黎牧因而獲得鹽灶鄉紳民對其尊重，宣教事工漸見成效。綜觀黎牧在潮汕之傳教，最終獲得天耕 5 人受洗，鹽灶鄉 13 人受洗，堪稱為早期潮汕教會的宣教果實。

至 1852 年，潮州府突下禁令，指責傳教冊子之教義，有違傳統中國倫常之說，致使無知鄉民被異教誘騙蒙蔽，黎牧只得離開鹽灶，重返香港。六個月後，遵從差會之指示，再次重返鹽灶，進行牧養工作，然仍遭到官禁，最後祇得放棄潮汕事工，重返香港，協助韓山明發展客語地區教務。黎牧在潮汕的宣教事工，遂告一段落。然鹽灶受洗之 13 位信徒，其中林旗（林績順，1820-1891），日後協助英國長老會傳教士在潮汕當地開教，終於促使長老會宣教事工，獲得開展，日後且成功建立教區，完成福臨潮汕之使命。1881 年黎牧重返鹽灶，但見鹽灶教會事工的建立及發展，回首前塵，喜極而泣。潮汕一地即在長老會及由曼谷而至的美北浸信會傳教士共同努力下，確立當地的傳教事業。日後且衍生出至香港的潮人生命堂，為海外潮語教會種下佳美的成果。

至於韓山明，原為瑞典人，於斯得哥爾摩營商時，悔改重生，並立下向異域傳教的志願。韓牧具有語言恩賜，與黎牧具有相同

的職業背景，二人共同於華南地區，開拓工場，最終由於黎牧於潮汕開教受到官方的禁制，祇得退返香港。而韓牧留港時，協助郭士立主理福漢會，亦發現福漢會華人佈道員，良莠不齊。最終脫離福漢會，親赴廣東東部於新安、東莞、歸善之客家族群，進行宣教事工，漸見成效。黎牧至此遂毅然學習客語，加入韓牧，專注於客家族群的宣教事工，建立教堂，開設義學，提供醫療服務，終見成效。除於香港建立教區，成立西營盤，筲箕灣、土瓜灣、深水埗等支會外。更北上至鄰接廣州的新安、東和、深圳、布吉、沙灣、李朗等處傳道，於梅江、東江之間，陸續建立教會。先後成立 17 個教會，劃分為南會、北會。前者初以香港為首，後以廣東李朗為中樞區會。後者則以梅江及東江所建立的教會為主，發展興旺。隨着華人教牧與信徒之增長，教會日見自立，最終獲得巴色會之同意，於 1924 年宣告自立，改稱為「中華基督教崇真會」。²（作者任教于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天人
幽默

領詩

佚名

某主日，負責領詩的弟兄在台上帶領會眾唱詩，歌名為「愛主更深」。他對會眾說，若你們願意全心愛主的，請高聲唱，否則，請低聲唱。會眾高聲很興奮的唱，表示願意愛主。

第二首詩是「全所有奉獻」，這次，他對會眾說，若願意的，請大聲唱，否則，可以輕聲的唱。結果，歌聲及鋼琴聲均極度微弱（ppp），連蚊子飛過的聲音也聽見。

² 參湯泳詩：《一個華南客家教會的研究——從巴色會到香港崇真會》（香港：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2002）。 -42-

淵面黑暗如何解釋？

淵面這字有四個字母。

第一個字母 מ¹ ②音 T，下面加短促音：= ə shewa，這字讀音 T^e，但非常短促。

第二個字母 ה² ③音 H；長母音一點加在字母的左上角，發音如英文字 note 的 (ö)；這字讀音 Hö。

第三個字母 ו³ ④音 W；但這字母已成爲第二個字母 ה² 長母音的一部份。

第四個字母 מ⁴ ⑤音 M；沒有母音。整個字讀 T^eHöM。

這句話與「地」及「聖靈」有關，似乎表示「三界」的情形。

空虛混沌在「地面」，地在「中」。

黑暗在「淵面」，淵在「下」，即地下水。

「神的靈」運行在「水面」，靈在「上」。

因神將魔鬼驅逐，用水攻敵，以致大水淹沒地面。同時「深淵」十分黑暗，從上往下看，似乎無底，因爲大水深度甚大，以致地下水變成黑暗世界，直等到聖靈在上面運行，神就把光暗分開 (5 節)，也把上下水分開 (7 節)。最後把地與水分開 (9 節)。這裏有三種「分開」的工作，神完成這三種「分開」大工以後，地上才能有植物與動物。

到底「淵」是什麼東西呢，下面是各種解釋：

「淵」字英文譯爲 DEEP，即「深」，有些英文新譯本譯爲 ABYSS「深淵」。此字原意爲澎湃的海水，發怒的潮水。古代的海

洋，是人們可見的「深水」；但這字轉意則作「地下水」的深淵。到底這節聖經的「淵面黑暗」的淵是在地下的「深淵」呢，還是在地上面的「深度汪洋」呢？

有人相信這「淵」是地下水，已如上述。但根據「淵面黑暗」一語的原文，應解釋「黑暗在大水的上面」(原文有面字)，又有些英文新譯本譯爲「大水被黑暗所包圍」。不論黑暗是在大水之上，或黑暗包圍著大水，其情形相同，因爲地球是圓的，從地球外面看過去，黑暗在地球大水之上，亦即黑暗包圍著地球的大水。

所以，這「淵」並非「地下水」，乃是「地上水」，亦即淹沒地球的大水，那驚人的黑暗則包圍在大水之外，這可能也是神對付那些佔領地球的鬼魔們的戰略之一。

另外有人相信聖靈運行在水面上的「水」是「地上水」，「淵」的水則爲「天上水」，不過這兩種水相連，以致水度增厚，成爲一種極度的黑暗。因此神以後製造穹蒼，將天上水與地上水分開 (7 節)，於是大地才能產生三种植物。

但何以天上水被稱爲「淵」呢？「淵」字原文只是「深」的意義，並不指定爲地下水或下面的深度。神由天上看下來，天上水亦在祂的「下面」與地上水一同在祂的下面。所以這個「淵」不是地下水，乃是與淹沒在大地上的大水相連，但在物理上是不同的水，因此稱之爲「淵」，以後神將這兩種水分開爲上下，所謂「分」(6 節)，亦即「分解」之意。

「黑暗」是什麼東西？

黑暗這字有四個字母。

第一個字母 כ¹ ⑥音 W；下面加短促音：= ə shewa，這字讀音

W^c，但非常短促，是介詞，解作和，並，而且，用的時候必定和另一字相連。

第二個字母𐤒⑧音 CH；長母音一點加在字母的左上角，發音如英文字 note 的 (ö)；這字讀音 CHö。

第三個字母𐤑⑨音 SH；下面加長母音'·'，讀音 SHe。右上角之點本屬這個字母，但前面的母音若是一點，則此點同時有母音號 ö 之效用。

第四個字母𐤓⑩音 K (由於放在字尾，寫法不同)，字尾是𐤓，中間加兩點為母音，卻是默音。整個字讀音 W^cCHöSHeK。字根是𐤑𐤒𐤓 CHöSHe K。

黑暗是物質呢，還是物質的陰影呢？黑暗是否神所創造呢？這裏說「黑暗在地球大水之上」，或說，「黑暗包圍地球上的大水」，似乎這種黑暗是歷史上最大的黑暗，因為它大到可以包圍整個地球。當然是神的作為之一。但到底「黑暗」是否一種物質，是否神所創造或製造物之一呢？頗值得研究。近幾十年的科學研究指出在浩瀚的宇宙中，肉眼可見的普通物質，只佔宇宙間的物質 4.6%，而不發光的暗物質 (DARK MATTER) 卻佔了 23%，換句話說，雖然暗物質是看不見的，但它不僅是存在，更是宇宙的重要成份。那麼在未創造光之前，神創造了「黑暗」。

一、摩西在埃及與法老鬥爭時，神曾使埃及遍地黑暗，竟有三天之久，但這不是普通的黑暗。因為有三天之久，而且在三天黑暗中，埃及人所住之處均無亮光，「惟有以色列人家中都有亮光」(出十 23)，證明這是神跡，是神使黑暗遮蓋埃及。這種黑暗當然是「特殊的黑暗」，摩西如此形容那黑暗說：「這黑暗似乎摸得著」(21 節)。黑暗似乎摸得著，表示黑暗的厚度甚大，像一種東西可以摸得著，不是普通夜間的黑暗。

所以相信在埃及這種三天之久的黑暗，不是物質的陰影，乃是神所「製造」的，或最少可以說，是神所「安排」及「設計」的。科學家對於「黑暗」、到目前為止，只有一種普通的印象與解釋而已。

二、「神構造光，又創造黑暗」(以賽亞書四十五章 7 節原文)。光是神所構造的，黑暗則是神所創造的。摩西並沒有記錄神在何時及如何創造黑暗，因這可能是屬於「隱秘的事」(申廿九 29)，但以賽亞則在他的書中洩漏此秘密。詩篇一零四篇 19-20 節也說：「你安置月亮為定節令，日頭自知沉落，你製造黑暗為夜。」先說日月是神所安置的，後說黑暗是神所製造的，表示黑暗是受造物之一，並非只是物質的陰影。

三、光明與黑暗是有界限的。伯廿六 10 說：「神在水面的周圍畫出界限，直到光明黑暗的交界。」創一 6 說，神把水分解為上下，但約伯則透露神為光明及黑暗定下界線，證明黑暗並非只是光照物質的黑影。正如以色列人出埃及時，神用一條偉大而奇妙的雲柱保護引導他們，該雲柱：「一邊黑暗，一邊發光」，使埃及人不能挨近以色列人。相信黑暗的一邊黑暗程度與在埃及三天的黑暗相同，黑到幾乎摸得著，埃及軍隊不得往前半步。這種黑暗並非雲柱另一邊發光時的陰影，如只是陰影，埃及軍隊亦可望著光明的那一邊摸索前進也。可見這雲柱的的黑暗是神所造的。

四、黑暗是神「行宮」之一。詩篇十八篇 11 節說：「祂以黑暗為藏身之處，以水的黑暗、天空的厚雲，為祂四圍的行宮。」列王紀上八章 12 節說：「神必住在幽暗之處」。出埃及記二十章 21 節說：「神所在的幽暗之中」。詩篇九十七篇 2 節也說：「密雲和幽暗在祂的四圍」。這些經文足以證明「黑暗」並非物質的陰影，乃是「受造物」之一。或說，神所創造的「物」可分四類，一類是

致天人之聲讀者

(一)

不少主內肢體往國內各省工作、探親或短宣，本社可以贈送一些屬靈書籍和詩歌給他們，請親臨本社索取。

(二)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或往本港各地區的宣道書局門市部購買。宣道書局為本社出版物的總代理。地址如下：

(1) 北角宣道書局: 英皇道 238 號康澤花園一樓

電話: 2578-2451

(2) 油麻地宣道書局: 彌敦道 490 號盤谷銀行大廈 4 字樓

電話: 2782-4442

(3) 元朗宣道書局: 青山公路 1 號珍珠樓地下 10 號

電話: 2474-0292

(三)

東馬來西亞讀者可向砂拉越書局訂購書籍：
宣道出版社總代理

Methodist Book Centre

2 1/2 KM Jalan Sultan Iskandar, P.O. Box 85, 97007, Bintulu,

Sarawak Tel. 6084-330649

(四)

新加坡讀者可向錫安書房訂購書籍或奉獻給本會聖工，支票抬頭可寫：「GOSPEL TRACT DISTRIBUTOR」，寄往：

Xian Bookstore (Tel: 62834357, Fax: 64874017)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我們肉眼能看見的，一類是我們肉眼所看不見的（原子即其一例）。第三類是「能」，如磁力等。第四類是與「黑暗」相同的，似物非物，非人類所能明白的「受造物」。至於「幽暗」一詞，原文字根為 ‘^aRäPHeL עֲרָפֶל。第一個字母 ע ⑩ 默音，下面加母音 a 及短促音：，讀音 ‘^a；第二個字母 ר ⑫ 音 R，下面加長母音 T，讀音 Rā；第三個字母 פ ⑬ 音 PH，下面加短母音 ‘:，讀音 PHe；第四個字母 ל ⑭ 音 L，沒有母音。整個字讀音 ‘^aRäPHeL。

這字可譯為「厚黑」，原意黑度「甚厚」、「甚深」、「甚密」，並非一種物質的陰影，乃是一種「有深度之物」。中文譯為「幽暗」，不夠力，即使譯為「黑暗」，亦不合原文。神住在「厚黑」之中，是天上的奧秘，非世人所能了解。本來神是光，應住在光中，但何以又會住在「厚黑」中，這並非矛盾，或不合真理，乃是神保留這秘密，不為俗人所知，人也無法完全了解。

神與亞伯蘭立約時，曾「有驚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創十五 12），那時日頭正落，何來驚人的大黑暗？證明這可怕的黑暗是神所造，為要考驗亞伯蘭的靈命，這也是有關黑暗的重要資料。有一首聖詩名「聖哉、聖哉、聖哉」，是有名的聖詩之一，其中第三節題及「神住在黑暗之中」，英文為 **THOUGH THE DARKNESS HIDE THEE**（直譯為厚黑把你藏起來），便是根據上文的經節寫成。中文聖詩的譯者，為此語曾十分頭痛，不知如何譯才好。所以有些中文聖詩譯者大膽地改寫，其實這句聖詩描寫神奧妙的一部份而已。直譯應作「祂居厚黑中」，亦無妨也。

光是神所創造，黑暗亦然。光有它重要的使命，黑暗亦不例外；而且黑暗所負責的任務，是光不能去負責的。至於黑暗是什麼，神如何造黑暗？實在是奧秘之一，神不讓人知道。但黑暗或厚黑是神所創造，是可斷言的。

目錄

- 01 四福音手冊 / 蘇佐揚
- 08 殿庫與院庫 / 蘇佐揚
- 09 奉父·子·聖靈的「名」
- 10 約瑟夫作品簡介 / 黃錫木
- 14 我深愛的兩首聖詩 / 蔣文惠
- 15 深切懷念母親蔣文惠 / 黃桂慰
- 16 第三誠一敬拜的態度 / 熊明仁
- 20 懷念宋尚節博士
- 26 食物與健康-遠離肥胖症 / 陳永康
- 28 神的眷顧 / 吳啟薇
- 29 東方菜粉蝶 / 蘇美靈
- 30 耶穌是「好牧人」 / 慎勇
- 34 Journey through conflicts / Marlene L. Go
- 36 第二、三、四、、、、代 / 蘇美靈
- 40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信義會(二) / 李金強
- 43 洲面口口口黑暗口口口 / 編輯部



封面圖：東方菜粉蝶與千年菊（葉國樑攝）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網址：www.weml.org.hk

電話：23637013（電話與傳真同用一機，請耐心等待鈴聲）

傳真：23307379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六，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新書介紹

舊約精研第四集

蘇佐揚著

132 頁 HK\$40

2012 年底前購買免郵資

挪亞與洪水

作者在 1974 年出版了第一集「舊約精研」，詳細研究創世記一章 1 節至二章 3 節，全書 213 頁，內容包括創造宇宙的各程序。1972 年出版第二集「舊約精研」，仍然圍繞創造的主題，研究創世記二章 4 節至三章 13 節，集中在創造人類的細節。1985 年出版第三集，研究創世記三章 14 節至六章 8 節，內容是始祖犯罪的經過。本集由創世記六章至九章，研究挪亞與洪水。作者 2006 年開始在天人之聲刊登直到 2011 年秋季。現將本書重新整理成爲一冊

出版，使讀者對神的話語有更詳盡深入的認識，也明白人雖然屢次犯罪得罪創造主，但神的慈愛永遠長存，應許不再用洪水滅世，更以虹為記號，題醒我們，神必定履行對人所立的約，使我們的人生更有盼望，知道祂永不撇下我們。

